



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議事錄

壹、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下午三時十分整

貳、地點：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300 號 7 樓)

參、出席狀況：

應出席人數：林傳凱、林傳捷、鍾兆其、王天浩、劉上銘、陳宜楓、羅瑞淑，共計 7 人。

實際出席人數：林傳凱、林傳捷、鍾兆其、王天浩、劉上銘、陳宜楓、羅瑞淑，共計 7 人。

肆、列席者：稽核室高銘孝稽核長、管理部卿雲湘經理、工程研發中心李俊仁資深處長、台新證券駱致宇業務經理、財務部梁惟淳副理、財務部蔡鈺貞副理。

伍、主席：林傳凱



記錄：謝宜瑾



陸、出席董事已達法定人數，主席宣布開會。

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5 條規定，董事會所提議案若有涉及個人利益時，應注意利益迴避。

柒、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記錄及執行情形：

說明：第九屆第三次董事會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一，敬請 鑒察。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無。

三、內部稽核業務報告：113 年度稽核計劃執行情形。

說明：依董事會核定之 113 年度稽核計劃共計 52 項，截至 113 年 12 月 13 日止，如期執行完成 50 項稽核報告及 3 項缺失改善追蹤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四、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一)本公司辦理董事責任保險情形報告。

說明：本公司為落實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保障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本次已於 113 年 10 月 15 日向新光產物保險(股)公司辦理續保作業，投保細項請參閱附件三。

(二)本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及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四，敬請 鑒察。

(三)日本子公司(JET オプトエレクトロニクス株式会社)增資情形報告。

說明：JET オプトエレクトロニクス株式会社為本公司持股 100%的子公司，為營運需求，本公司已於 113 年 10 月增資日本子公司日幣 30,000,000 元(約新台幣 6,318,000 元)，加計本次增資後日本子公司(JET オプトエレクトロニクス株式会社)之資本總額為日幣 70,000,000 元(歷年合計投資日幣 40,000,000 元，均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捌、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訂本公司 114 年「年度稽核計畫」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暨「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規定，『年度稽核計畫』應經董事會通過，修正時亦同。

二、 謹檢陳本公司114年「年度稽核計畫」，請參閱附件五。

三、 稽核計畫依據法令規定及營運風險評估結果，擬定查核作業共計54項，摘要說明如下：

1.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12項（法令規定每月查核）

2.資金貸予他人作業：4項（法令規定每季查核）

3.背書保證作業：4項（法令規定每季查核）

4.內控自評作業：1項（法令規定每年一次）

5.營運類作業：11項（含4項子公司監督及管理作業- Simon Trading、凱銳日本子公司、凱銳美國子公司(新增)、凱揚光電)

6.財務類或其他作業：21項

7.永續資訊之管理：1項(新增)

四、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五、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為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規定，「內部控制制度」應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修正時亦同。

二、 謹檢陳113年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條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公司113年度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依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六條規定辦理。

二、 113年度財務報告查核簽證工作，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柏淑會計師及吳仲舜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及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及

其簡歷，請參閱附件七。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為強化及落實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增訂收受之贈禮、款待及禮品金額或等值上限，擬修訂「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

二、 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擬向永豐商業銀行辦理增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擬向永豐商業銀行辦理增貸案，申請履保函額度新台幣20,923,000元整及設備融資額度新台幣45,000,000元整。

二、 經113年06月25日董事會同意通過年度續約額度短期週轉購料額度新台幣120,000,000元及設備融資額度新台幣106,400,000元整，與永豐商業銀行申請總額度為新台幣292,323,000元整。

三、 以上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簽約等相關事宜。

四、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五、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辦理續約增貸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擬向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50,000,000元及增貸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30,000,000元整。

二、 以上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簽約等相關事宜。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七：擬向華南商業銀行辦理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擬向華南商業銀行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100,000,000元整。
- 二、 以上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簽約等相關事宜。
-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八：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辦理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本公司為營運需求，擬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辦理續約綜合授信額度新台幣85,000,000元整。
- 二、 以上提請董事會同意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簽約等相關事宜。
-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審計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九：113年度董事長暨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規定辦理。
- 二、 本公司年終獎金發放原則為：視公司獲利情況及員工個人年度表現，得酌發月薪一個月以上之獎金。
- 三、 參酌本公司113年度董事長暨經理人專業表現及其對公司貢獻度，擬定年終獎金發放金額，請詳附件九。
- 四、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 五、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因林傳凱董事長、林傳捷董事、高銘孝稽核長及李俊仁資深處長為本議案之利害關係人，故對於本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過程予以迴避，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檢視113年度董事暨經理人年度酬金與年報資訊揭露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一、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規定辦理。

二、 依公司整體營運狀況、專業表現及其對公司貢獻度，並參酌同業薪資給予合理之報酬，故檢視113年度董事暨經理人年度酬金與年報資訊揭露表，請參閱附件十。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因林傳凱董事長、林傳捷董事、高銘孝稽核長及李俊仁資深處長為本議案之利害關係人，故對於本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過程予以迴避，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十一：審議114年度董事暨經理人薪資報酬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一、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七條規定辦理。

二、 參酌同業薪資標準，並依董事暨經理人專業表現及其對公司貢獻度，審議114年度董事暨經理人薪資報酬，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 本案業經113年12月27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通過，依法提請董事會討論。

四、 以上提請 討論。

決 議：因林傳凱董事長、林傳捷董事、高銘孝稽核長及李俊仁資深處長為本議案之利害關係人，故對於本議案之討論及表決過程予以迴避，本案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其他應記載事項：無。

主席：林傳凱

記錄：謝宜瑾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十 二 月 二 十 七 日

凱銳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三年度第九屆第四次董事會董事簽到簿

時 間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下午三時十分
地 點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300 號 7 樓
	簽到處
董事： 凱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林傳凱	林傳凱
董事： 高美投資有限公司 林傳捷	林傳捷
董事：鍾兆其	鍾兆其
獨立董事：劉上銘	劉上銘
獨立董事：王天浩	王天浩
獨立董事：陳宜楓	陳宜楓
獨立董事：羅瑞淑	羅瑞淑